

叶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叶县 2026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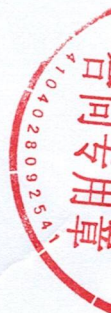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叶财磋商-2026-129

发包人: 叶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设计人: 河南平交勘设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 9 月 17 日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 (全称) : 叶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设计人 (全称) : 河南平交勘设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根据本工程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双方就下述工程勘察设计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本项目为叶县 2026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涉及 15 个乡镇 1 个街道办事处共 30 条路,全长 52.390 公里。其中 9 条为县乡路,长度 30.635 公里,21 条为通村道路,长度 21.755 公里。道路等级为三级公路、四级公路,设计速度 20Km/h、30Km/h,总里程 52.390Km,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路基路面、交通工程等。

二、设计人承担的勘察设计任务包括: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预算编制及后续服务。

三、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设计人提交的经发包人审核通过的勘察设计详细工作大纲及进度计划、专题研究详细工作大纲等);

(2) 成交通知书;

(3) 投标函;

(4) 勘察设计技术要求;

(5) 报价清单(如有);

(6) 磋商文件中承诺投入的项目主要人员;

(7) 联合体协议(如有);

(8)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四、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玖拾贰万元（¥920000 元）

五、支付方式：设计人交付成果文件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查后10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合同总价的90%；（交）竣工验收后10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合同总价的10%。设计人同时向发包人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六、项目负责人：岳琳方

七、勘察设计周期：30个日历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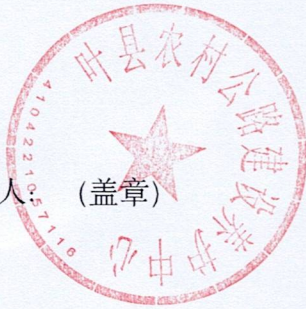
八、发包人和设计人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勘察设计公司合同条款的规定。

九、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设计人完成全部勘察设计工作且勘察设计费用结清后失效。

十、本协议书一式捌份，合同双方各执肆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杨少排

经办人：

日期：2026.9.17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岳琳方

日期：2026.9.17

